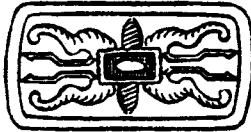


# 「我曾求告祂」

趙余曉芬



「我雖然行過死蔭的幽谷，也不怕遭害。因為你與我同在。你的杖、你的竿，都安慰我。」

詩篇廿三篇第4節

一九八三年六月一日下午三點多鐘，隔壁的林先生打電話給我：告訴我有一個人要找人看顧孩子。這人剛從香港來，夫婦兩人剛剛找到工作，在餐館打工，很急要找人替他們看孩子。林太太兩個星期前在世界日報登了廣告願照顧小孩，但正巧在這段期間也找到一份工作了，廣告算是白登，所以林先生想把這個機會介紹給我。要我立刻和那人聯絡，他現在正在餐館附近的公用電話亭等我回話，沒想到這一聯絡就出了事情！

我隨即打了電話去（現在回想起來，實在太輕率了，我並沒有先問問主。——註一），接電話的人語氣非常急迫，差不多到了哀求的地步。惻隱之心，人皆有之。但是一聽他說小孩要從早上十點看到晚上八點，還要寄在我處，我就不想帶了。此時他換上一付更可憐的口氣又說，他要跟老闆商量試試看可否五點半就來接孩子。我聽他實在急切，又想到孩子整天待在餐館也不是辦法，就想也許幫他暫看幾天再說，就這樣我答應他明天送孩子來我家。隨後我想起有一位朋友願帶小孩，就把這事告訴了她。我還很高興可以成人之美呢！那知那人滿口謊言。（註二）

次日上午十點到十一點之間，此人找理由打五次電話來聯絡（他問路為由是假，探聽虛實是真），到十一點多他來了，因事先聯絡過，我不疑有它，開門讓他進來，但未見小孩，頓覺奇怪。他當然又有解釋，說今天是他休假，小孩與母親留在餐館裏。我忽然

有一個念頭閃過腦際：該不會有詐吧！隨即想到請鄰居留意！（聖靈已經在我裏面提示我——註三）。但又怕人笑我大驚小怪，這念頭就擋下了。沒有順從聖靈，家人和我付出何等大的代價！

和他講了幾句話，他表示想抽煙，可否借用煙灰缸，我轉身到廚房去拿心中打算怎麼告訴他，我的朋友也許可以帶孩子。可是我一出廚房，却見他站在走道間，說時遲那時快，一把刀子已經架在我的脖子上，我怔了一下，隨即想奪門而出，他的動作比我還快，刀子一下子砍在下頷上，並用香煙燙我的手。我大喊：「你要幹甚麼？」他惡狠狠地說：「走！到廁所去！」連踢帶拖的把我押到廁所，打開水龍頭要將我淹死。我不停地掙扎，他改抓我的後頸，猛力亂撞，並拿刀隨處亂砍。此時我已經多處流血，狼狽不堪

，我說：「你到底要甚麼？你儘管拿去呀！」他不言語，命我跪在地上，從西裝口袋中掏出繩索將我手、腳、身體捆結實。我不能抵抗，只能大聲呼叫：「主耶穌救我！主耶穌救我！」他舉我喊叫吃了一驚，急忙把一塊小毛巾塞進我口中，又用大毛巾，再以繩捆上。

我生平第一次喊了「主耶穌救我！」之後，心

處張望竟沒有看見我。感謝主！真是主蒙了他的眼睛現我的。他找不到我知道事機敗露，衝到樓下奪門而出。我心裏大石落下來，繼續向接線生求救。約七、八分鐘後，五輛警車、救護車來到，又急救，又問話。當時我神志還清楚，他們將我抬上擔架，只感到疼痛異常，全身虛脫，還沒有送到醫院我就不醒人事了。

動完手術到我眼睛睜開已經過了五個多鐘頭了，我真是出死入生！當我見到家人和朋友的眼神、關切的表情，我心裏真是感動，尤其是忍不住的直讚美神。主的大能托住我，讓我死裏逃生！

在病房中雖然肉體痛苦，但心裏却滿了喜樂！感謝讚美主！祂讓我們行過死蔭的幽谷，也不怕遭害。後來據醫生告知，刀子差一公分即戳到大動脈，如是，後果不敢想像。（註六）我信主還不到一年，這一年裏，主在我們家中已經作了不少奇妙的改變，讓我們常常沐浴在喜樂和甘甜中！過去我們雖然也知道主是慈愛、公義的神，但大部分是停留在摸索的階段，覺得主離我們好遠，不知道如何與主有更甜蜜的交通，讀經也常常是停留在時斷時續的態度上。但是感謝主，經過了這件事，讓我知道主是信實的，祂是又眞

真不再害怕，異常鎮靜。我知道：今天雖有生命的危險，但主一定會聽我的禱告、會救我的性命。（註四）。

那人到樓下搜索一陣找不到錢財，極為憤怒，到廚房裏再尋一把刀押我到樓上去，大肆搜索。他翻箱倒櫃，找到一些現金和手飾，但顯然很不滿足，不斷地咆哮怒罵。此時我坐在床邊只是默禱，感謝主！我察出右手有些鬆，我慢慢的解開繩索，吐出小毛巾，但仍不動聲色。

他再度把我押到廁所去時，面露兇光，欲將我置於死地，我知道情況危急，一直問他：「你到底要幹甚麼？」他仍不言語，突然兩把刀向我腹部刺下去，頓時血如泉柱噴湧，我本能地兩手緊握刀柄，不讓他刺得更深。心裏想：再與他爭奪下去，一定受傷更重。便假裝昏死過去，倒在地上。他再刺一刀，這一刀下手就較輕，僅傷及皮肉。他用毛巾擦掉噴在自己身上的血跡，又到樓下繼續搜尋。此時我已血流滿地，遍身是傷，腸子都流出來了。（感謝主，讓我當時並不慌亂，而且有體力、精神支持下去）我慢慢地爬到床邊，拿起電話打給接線生，接通了剛剛告知住址、電話，我又聽到那人回樓上的脚步聲！我趕緊伏下不敢出聲。他衝進廁所，發覺我不在內，吃了一驚，四

又活的神！祂也是聽我們禱告的主！

我曾在加護病房住了兩天，病情危險，有些姊妹去看我不禁流下眼淚，但我深知主會醫治我的傷，反而是我安慰她們。許師母和張成姊妹到加護病房為我禱告時，我却忍不住流下淚來。許師母要我效法主的寬宏大量。主在被釘十字架前說：「父阿！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，他們不曉得。」要我秉此精神。法律也許會追究，但我們不必追究。（註七）感謝許師母帶給我的亮光，使我心中常存有主的愛，享受主的甘甜，而不讓仇恨吞噬我心，這對我復原有無比的幫助。（註八）

在醫院裏護士常問我，你晚上有沒有做惡夢？我說沒有。除了有時身體較不適難以入睡外，一切均好。心理醫生、住院牧師不斷來找我，他們都很擔心我的心理狀況。一般人遭遇這類事都會有困擾、不平、愁苦的複雜心理狀態，我告訴他們主如何教我之後，反而勸他們不必擔心，因我知道主與我同在！

感謝弟兄姊妹和一些朋友們不斷地為我禱告，讓我覺得教會像個大家庭，又因為弟兄姊妹所傾倒的關心和愛心，照應我的家人，我的心裏覺得十分溫暖。

我精神愉快，復原迅速，遠超過醫生、護士所預料的。我是六月二日遇險的，十一日上午就出院了，當晚借着靠欄之助，參加了讀經聚會。

註一：箴言三：5至8節說「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，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。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，都要認定祂，祂必指引你的路。不要自以為有智慧。要敬畏耶和華，遠離惡事。這便醫治你的肚臍，滋潤你的百骨。」

基督徒應當在凡事上求問主，不倚靠自己。這個習慣在平日就要養成，藉着大、小事情，操練在信心中的學習。

註二：羅馬書三：13至18。（引自詩篇）說「他們的喉嚨是敝開的墳墓。他們用舌頭弄詭詐。嘴唇裏有虺蛇的毒氣。滿口是咒罵苦毒。殺人流血他們的腳飛跑。所經過的路，便行殘害暴虐的事。平安的路，他們未曾知道。他們眼中不怕神。」

註三：約翰壹書二：11。「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。這恩膏是眞的，不是假的。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，住在主裏面。」

帖前五：19。「不要銷滅聖靈的感動。」

新約聖徒最奇妙的經歷就是聖靈（恩膏）的教訓，會「無理由的」把一個平安與否的感覺放在聖徒心中。其實這感覺正是最有理由的，只是這理由是人的思想弄不清楚的。很多經歷都是事後才證明了這感覺的準確。

註四：詩篇裏常常有求告主得蒙應允的話，好像願明開口求告這件事本身，有一個衝擊靈界秩序的影響。請閱以下經文：

詩篇四：1、3、十四：4、十七：6、十八：3、6、卅一：17、四十二：7、四十九：11、五十：1、4、15、五十三：4、五十五：16、七十九：6、八十八等。

註五：這是神蹟的作為。參看王下六：18。

註六：基督徒不覺得有那件事情不是經過神的手許可的。所以神所立的範圍，沒有人能越過。參看約伯記一：12、二：6、卅八：9至11。

註七：太五：44「要愛你的仇敵，為那逼迫你們的講告。」

又路廿三：34，基督徒能赦免仇敵是從心裏赦免的，是從生命裏赦免的，不是一種市恩的行為。

註八：箴言十七：22「喜樂的心，乃是良藥。憂傷的靈，使骨枯乾。」心理醫生、住院牧師都當背誦這節聖經。